

证券代码：871833

证券简称：乐聪网络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河北乐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会议召开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；会议通知在 20 日前发出，满足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应提前 20 天通知的要求；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通知形式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
公司股东人数不超过 200 人，不提供网络投票方式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：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833	乐聪网络	2025 年 5 月 9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河北冀华律师事务所杨辉、贾辰宗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河北乐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和《河北乐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公司拟续聘北京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根据双方意愿，可以续聘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现场登记。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；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

人出席的，持本人身份证明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；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被委托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及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2 日上午 8：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0316-2197222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北乐聪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河北乐聪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1 日